

## 银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银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8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递交的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会议于2018年10月12日上午10:0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杨海飞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9人，实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银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合法、合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回购预案是可行的。

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回购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1）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股价表现等综合决定继续实施或者终止实施本回购方案；

（2）授权公司董事会择机回购公司股份，包括回购的具体时间、价格、数量等；

（3）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后，办理《公司章程》修改、注册资本变更及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4）授权公司董事会依据有关规定（即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调整具体实施方案，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杨海飞先生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选举独立董事王亚平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四、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2018 年 5 月 17 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18 年 6 月 1 日，公司实施完毕上述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转增后公司股本总额为 1,983,373,047 股。本次变更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和股本由人民币 1,416,695,034 元增加到人民币 1,983,373,047 元。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定为准，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具体变更登事宜。

五、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公司章程修正案》详见附件。

六、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公告》。

七、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以上第一、二、四、五、六项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银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二日

**附件：《公司章程修正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一、原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16,695,034 元。

修改为：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983,373,047 元。

二、原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416,695,034 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983,373,047 股，全部为普通股。